南宁学院

南院继教〔2023〕12号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南宁学院报考点网上确认公告

各位考生:

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南宁学院报考点(考点代码: 4537)所有考生采用网上确认方式。凡选择南宁学院报考点的考生,请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告,了解相关信息并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经审核通过后,方可完成报名信息确认手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确认对象

所有报名缴费成功且报名号前四位数为"4537"并符合本报考点接收条件的考生。

二、网上确认时间

网上确认截止日期为2023年11月2日。具体安排如下:

- (一) 考生上传材料时间: 2023 年 10 月 29 日 9:00 至 11 月 2 日 12:00。
- (二)本报考点审核材料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 9:00 至 11 月 2 日 12:00。
 - (三)未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补交审核资料截止时间:

2023年11月2日17:30,逾期不再受理。未完成报名信息网上确认工作的考生将无法参加考试。

网上确认期间,我校提供电话咨询服务,电话号码: 0771-5900907,每天电话咨询服务时间为9:00—11:30、15:00—17:30。我校在行政楼 244 办公室设立网上确认现场咨询点,考生也可携带个人相关材料直接到现场进行咨询,现场咨询工作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11月2日(9:00—11:30)。

三、网上确认要求

- (一)所有考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确认手续, 逾期不再补办。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确认报名信息或因 自身原因未通过网上确认审核的考生,其报名信息无效,后 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 (二)确认时应按我校要求在网上确认系统中提交相关 材料。考生须如实提供材料,因弄虚作假造成的后果由考生 自行承担。
- (三)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再修改,因填写错误引起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 (四)考生应仔细阅读网上确认系统中的诚信承诺书, 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已签署承诺书。

四、网上确认系统

网上确认系统网址: https://yz.chsi.com.cn/wsqr/stu/

网上确认系统二维码:



考生可使用手机、电脑等进入网上确认系统。进入登录 页面后,输入本人网上报名的学信网账号、密码即可登录系 统。考生应全程根据网页提示和要求内容依序操作,直至完 成材料提交全过程。建议考生尽量错峰确认,不要在确认的 最后一天扎堆提交审核材料,以免由于审核未能通过需要进 一步提供的材料没有充足的时间及时补充。

五、考生上传材料要求

- (一) 必传材料。
- 1. 本人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无美颜、无修图、 白色背景的彩色头像电子证件照。照片要求:
 - (1) 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 (2) 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伤疤、痣、发型等人像特征进行技术处理,不得使用照片翻拍)。
- (3)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 (4)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 (5) 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嘴巴自然闭合,左

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 张照片的比例为不小于 2/3。

- (6)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 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 (7)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 宽高比例 3:4。

特别提示:该照片将用于初试准考证、学信网录取登记表等重要材料照片和考生身份验证,考生务必慎重对待。



(证件照标准示例照片)

2. 考生本人手持身份证人像面的照片。照片要求:

- (1) 手持身份证照片不能镜像拍摄,文字正向显示。 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清晰可见、完整(没有被遮挡或者 被手指捏住),避免证件和头部重叠。
- (2) 拍摄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 (3) 能如实地反映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未经过PS等编辑软件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 (4)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 无阴影、红眼等。
- (5)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 照。
 - (6)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



(手持身份证照片示例)

- 3. 本人身份证人像面、国徽面照片。照片要求:
- (1) 分身份证人像面、身份证国徽面两张,分别上传
- (2) 请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信息完整, 亮度均匀,文字正向显示,照片端正。
 - (3) 格式: jpg 或 jpeg 格式。
 - (4) 其他要求:身份证必须在有效期内。

温馨提醒:

若身份证临近过期,请尽快更换,确保考试时身份证在 有效期内,以免影响考试。





(二) 其他材料

请考生根据自身情况,上传相应材料。

1. 非我区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的考生,需上传符合在广西报考的资格证明材料。

请结合自身情况按系统提示上传以下材料:

- (1) 广西区内户口簿首页和登载本人户籍信息的"常住人口登记卡"页,集体户口需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
 - (2) 本人近三个月在广西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 (3)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上传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 2. 研招网报名系统有提示"学籍学历校验不通过"的考生,需上传相应学历学籍证明材料。
- (1) 应届毕业生(含成人教育): 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至 2023年 11 月 3 日):

更新日期: 2012年5月28日 性别 女 120106191002100220 证件号码 A 1992年2月12日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层次 专科 班級 报关专1000 院系 商品花卉 学号 1020110201 专业 学制 形式 普通全日制 人学时间 2010年9月1日 类型 普通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 2013年6月19日) 4364 2230 5570 1、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使用小程序扫码验: 《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 2、报告内容验证办法:①点由报告,他子爱)中的在核验证明,可在核验证:②营录中国高等 教育学生信息同"在核验证系统",输入在核验证明进行验证:③使用"单信网报告在核验 证"的概值小程序,进行扫明验证。为防止出现需需据告、请使用减少程序扫描验证。不 要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未经学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 往届毕业生: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 历认证报告》。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 2012年5月28日 名 张三 性 别 出生日期 1979年7月10日 A 1998年9月1日 2001年7月1日 入学时间 **毕业时间** 暫无照片数据 学历层次 学历类型 北京林业大学 院校所在地 毕业院校 北京市 专业名称 商品花卉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证书编号 1002 2120 0106 9999 99 毕结业结论 线验证 0908 8869 3519 1、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注意惠顶: 1、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数学[2014][11号) 对学历证书电 子注册复级备案的结果。 2、备案表内容验证办法: ①点击备案表(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务,可在线验证; ②登录中国 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②使用"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理序,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置报告,请使用该小程序扫描验 证,不要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备案表内容标注"*"号,表示学历信息该项内容不详。 5、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6、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



(3)境外学历: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CHS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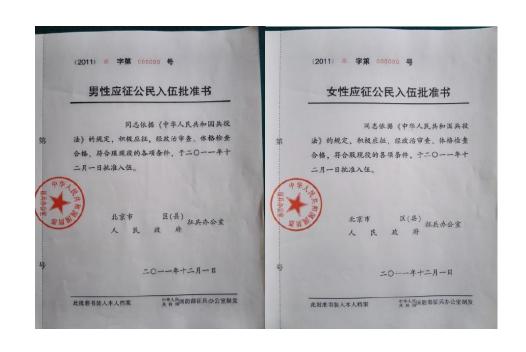
- (4) 未取得毕业证的自学考试或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的考生,须上传"考籍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机构或就读学校开具的自学考试成绩证明(盖章)"或"准考证"原件照片。
- (5)因变更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导致学历(学籍)信息 验证未通过的考生,除上传上述对应证明外,还须提供本人 信息变更的证明(记载曾用名和现用名的户口簿或公安机关 出具的相关证明)。

提示: 学籍(学历)认证材料办理途径

- (1)《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学信网 (http://www.chsi.com.cn) 首页左上角"学籍查询";
- (2)《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学信网首页左上角"学历查询";因毕业较早或军校毕业而无法在学信网办理的,请咨询南宁学院(电话:0771-5900907);
 - (3) 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http://zwfw.cscse.edu.cn.

3.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需上传《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4. 其他材料特别说明

- 1. 以上要求上传的材料照片,请务必保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辨、亮度均匀,严禁修图,图片格式统一为 JPG 格式,否则一律退回要求重新上传再审。
- 2. 考生提交材料务必真实、有效,如因提供虚假材料, 后期不能考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 3. 考生上传时,选择自己所需提报的材料窗口点击上传即可,不属于自己所属类别所需的材料窗口,可以点击下一步跳过。

六、审核结果说明

审核完毕后,将通过网上确认系统向考生反馈审核结

果,请考生在报考点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上确认系统查询审核结果,并注意保持所填写联系方式畅通,确保可以及时接收信息或电话。

审核结果分为以下三类:

- (一) 审核通过: 考生已完成报名信息网上确认。
- (二)审核不通过,需要补充(或修改)材料:考生需根据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补充(或修改)有关材料并重新提交上传。
- (三)审核不通过:因不符合国家报考条件或报考点接收条件导致最终审核不通过的考生,报名信息无效。如有异议,考生可拨打我校报考点电话(0771-5900907)咨询。

曾因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作弊被停考且在停 考期内,及其他报考条件不符合教育部有关规定的,即使通 过报名和网上确认审核,其结果仍无效。

七、报考点特别提示

- (一) 网上确认的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打印准考证时,须使用 A4 复印纸,《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均不得有涂改或其他记录。
- (二)本报考点考场均为标准化考场,考生进入考场前,须接受安检门、金属探测仪检查,全程视频监控。考点统一配置计时器,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将与考试无关的用品带入考场(如手机或其它通讯工具,以及手表或其他计时工具等),违者将按违规处理。建议考生不要携带贵重物品进入考点,考点不负责保管。

- (三)考试文具要求。我校考点统一给每位考生配发考 试文具,考生自行携带的文具不能带入考场。
- (四)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教育部、广西相关文件规定 执行。

请广大考生在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考试过程中要树立诚信意识、规则意识、法律意识

南宁学院 2023 年 10 月 26 日